

專案質詢

9-1-20-055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學聖，鑑於臺灣表演藝術場館數量，與國人文化消費能力不足，認為文化部除了擬定演藝團隊之輔導政策外，應規劃提高國人文化消費端的配套措施，並且教育及培養國人文化消費與使用者付費的習慣，為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

- 一、根據行政院主計處 104 年《平均每人所得》與《民間消費結構》，平均每人一年所得 623,476 元，其中文化與休閒類占 53,494 元（8.58%），其中以電視、書籍為最大文化消費項目，表演藝術類（音樂、舞蹈與戲劇）為國人文化消費的弱勢，分別為古典與傳統音樂 15.7%、流行音樂 25.5%、戲劇戲曲舞蹈 38.9%（資料來源：文化部提供）。

主要指標——平均每人所得與消費

| 年度 | 平均所得（新台幣） |
|-----|-----------|
| 102 | 561,817 |
| 103 | 593,972 |
| 104 | 623,476 |

民間消費結構

| 年度 | 休閒與文化（%） | 教育（%） |
|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
| 102 | 8.48 | 4.10 |
| 103 | 8.51 | 3.95 |
| 104 | 8.58 | 3.86 |

- 二、除台北兩廳院之外，台灣自民國 103 年開始陸續興建國際性大型表演場館：民國 105 年底即將完工並開始營運的「台中歌劇院」、「屏東表演廳」、「台灣戲曲中心」、預計 106

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第20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年完工並營運的「衛武營文化藝術中心」，以及預計於民國 107 年完工的「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」與「北部流行音樂中心」等大型場館；根據文化部目前提供資料，全台灣國家級場館數共有 12 廳，14,524 席，地方級場館共有 123 個場館，71,339 席；未來，如北高流行音樂中心建置完成，全台至少將會有 152 個表演廳、100,000 個席次以上（含戶外場地）；另外，文化部擬定許多政策與輔導方案幫助演藝團隊，卻沒有實際面對民眾消費端，培養文化消費習慣。

三、有鑑於上述，國人表演藝術消費參與度相對於電視、電影，以及其他娛樂活動較低，另一方面，台灣陸續興建中大型的場館，文化部應設置提高國人的文化消費能力之配套措施，並且教育國人文化消費觀念，建立民眾對於文化消費以及使用者付費的習慣，進行宣導與教育，亦或擬定相關民眾消費端的政策，提升場館使用率，以及民眾藝文活動的參與率，冀望未來這些文化場館別成為只剩拍照功能的「蚊子館」。

四、上述質詢，敬請回覆